

中山市火炬区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宣传文体服务中心		项目 代码	119	项目名称	火炬区艺术团经费	预算金额 (元)	400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遗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6	6	
预算执行过 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方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28	
绩效指标完 成情况 (60分)	资金管理 (22分)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6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6	48	
		可持续发展效益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4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合计	—	—	100					82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40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393.43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支出实现率98.36%，根据项目单位描述，该项目主要是用于火炬歌舞团经费，但根据所提供的文件，火炬歌舞团已转化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有相应的股东，继续由财政负担其人员经费是否有相关依据，如果是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是否有相应的过渡期限应明确？该项目得分为82分，等级为良。</p>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主要问题：（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评表填报还比较详细，所提供的附件材料也比较完整，绩效部分内容填报定性指标比较多，定量指标表述较少，数量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填写较笼统，效益表述不明确。 2. 该项目依据提供的不充分，作为转制后歌舞团经费，尤其涉及人员经费部分，缺乏当地编办和人力资源保障局相关依据文件。 <p>（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管理方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该项目在项目管理方面问题较多，根据所提供的资金明细，支出主要部分是55人基本工资280万元，作为转制后的歌舞团，其性质是什么单位，其人员是如何分流的？是否实施市场化管理？ （2）该项目文件依据不太充分，所提供的文件大部分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以及火炬开发区宣传办等部门的办公例会决定事项通知，缺乏当地编办、人社局等部门意见。 2. 资金管理方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该项目资金支出不合理，财政对人员经费的支出只应对编制内人员或经批准的编制外人员，歌舞团已转化为股份制企业，按理应实行市场化管理，财政对其人员进行补贴是否有相关依据？有没有补助期限？ （2）该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比较随意，在所提供项目资金支出明细中，不少是商业演出，是否有门票演出收益，不能一边财政补助，一边进行非公益商业演出。 （3）该项目在资金支出明细中没有按合同执行，以聘请艺术教师和专业培训为例，其一为签订了合同聘请北京舞蹈学院在校学生石涛编创现代舞《在你我之间》，给了作品创编费1.1万元，其二没有任何合同约定，给予了该学生0.17万元食宿费，该项资金支出没有任何依据。 <p>（三）项目绩效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自评表中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设置了相关演出活动数量，但没有提供演出活动观众人数、演出收益等方面内容。 2. 作为歌舞团经费，群众对演出活动参与度和满意度指标没有设置具体量化数据，难以判断是否符合预期效益。 <p>初评后，项目单位针对上述问题，补充了相关材料，并对部分内容进行了解释说明，本项目根据市第三巡查组意见，对公司进行改制，改造工作将于2021年完成。予以采纳。</p>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相关建议：（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议自评表中填报进一步规范，绩效完成情况应就项目实施后产生了怎样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做详细说明。 2. 建议对提供项目立项依据材料，如当地编办、人社局对歌舞团转制过程人员分流及经费保障方面的文件。 <p>（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管理方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议明确该项目开支55人280万元的依据，并提供歌舞团转制过程中的相关文件。 （2）建议明确对歌舞团继续安排经费补助是否有当地政府部门出具的文件依据。 2. 资金管理方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议对资金支出用于已转制歌舞团人员工资的依据，并明确补助的期限。 （2）建议明确歌舞团演出是否有商业演出部分，如有，其收益情况如何？ （3）建议严格按合同支付相关资金，合同中没有规定的支出内容，一律不得通过内部审批方式支付资金。 <p>（三）项目绩效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议结合歌舞团演出活动情况，设置演出活动观众参与人数、演出场次及演出收益等方面指标。 2. 建议对该歌舞团演出经费项目设置群众演出活动参与度和满意度指标，并提供相应问卷调查。 <p>初评后，项目单位针对上述问题，补充了相关材料，予以采纳。</p>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取消（ ）。